

收文編號：1110011811

議案編號：1110901071000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1年9月28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977 號

案由：勞動部函送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預算書案。

勞動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會 3 字第 111011546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部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預算書，與董事長、執行首長及一級單位主管人員之簡歷資料，以及政府遴（核）派人員之簡歷資料等各 180 份，請鑒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預算法第 41 條第 4 項規定、財團法人依法預算須送立法院之預算編製注意事項、大院審查 99 年度及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之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另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於本（111）年 1 月 3 日完成設立登記，爰將 111 年度預算書併同送大院審議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（含附件 3 件）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部 長 許 銘 春

（議事處註：所附附件逕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，詳細內容請逕入立法院全球資訊網／議事暨公報管理系統／議事類網頁查閱。）

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